

# 臺南市善化區公所【列管案件處理】作業流程表

SOP 1-12

權責單位	作業流程	作業期限
研考		每月 10 日前
權責課室		5 日
區長		0.5 個月

※法令依據

無

※應備證件

無

※使用表格

無

※作業注意事項

無

※承辦課室

社會及行政課      電話 06-5837226